附件1

关于2019年财政决算草案报告有关情况的说明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

（一）本级收入完成情况

1.全县完成税收收入7507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5.1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1%，其中：

增值税2855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7.8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3%，主要是因为传统支柱税源税收下滑，增值税降率政策的执行导致政策性减收；

企业所得税482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5.1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3.3%，主要是一次性税源因素消失，以及落实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政策性减税；

个人所得税672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76.6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9.4%，主要是招商引资企业贡献税收；

资源税76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26.8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5.3%，主要得益于投资拉动基础建设、建筑行业税收增长；

城市维护建设税301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3.7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2.8%，主要是受增值税、消费税减收影响；

房产税496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95.4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6.7%，主要是小规模纳税人政策性减收；

印花税56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0.8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2.5%，主要是受经济形势下行影响，相关应税合同减少；

城镇土地使用税1688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4.4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.2%；

土地增值税618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.9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74.1%，主要是土地增值税清算退税，以及增量房销售未达预期；

耕地占用税93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2.2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6.7%；

契税356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4.5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75.7%，主要是土地出让以及增量房销售未达年初预期；

烟叶税321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6.8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7.4%，主要是烟叶收购指标减少；

环保税12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23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89.1%；

其他税收收入136万元，主要是营业税清缴欠税。

2.全县完成非税收入2685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9.4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9.3%，其中：

专项收入781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51.4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1.4%，主要是教育费附加受增值税影响减收；

行政事业性收费253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3.4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0.6%，主要是土地收入相应计提基金减少；

罚没收入362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20.8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42.1%，主要是公安、安监等罚没收入；

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570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3.7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88.8%，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出租出让收入、代管资金账户使用费、公共资源交易收费等；

捐赠收入5523万元，主要是扶贫帮扶捐款；

政府住房基金收入39万元，主要是基金计提收入；

其他收入160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693.7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60.9%，主要是审计检查退款收入。

（二）转移性收入完成情况

1.争取到位各类上级补助收入547282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95.1%，其中：

（1）返还性收入596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%。

（2）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8006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5.1%，其中：体制补助收入88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%；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6727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4%；老少边穷转移支付收入5861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44.3%；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2657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8.6%；结算补助收入1282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90.2%；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246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2.4%；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2357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1.8%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3512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90.4%；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2100万元；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19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9.8%；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20447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%；固定数额补助2296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0%；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624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4.9%。

（3）新增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1478万元，其中：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5410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20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收入7861万元；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111万元；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750万元；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990万元；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430万元；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06万元。

（4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7978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4.8%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5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8.5%；教育530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25.1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263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8.6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17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2.2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87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5%；节能环保1662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96.3%；城乡社区事务2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0.1%；农林水事务9441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10.5%；交通运输4896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3%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618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8.3%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178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50%；金融73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257万元；住房保障699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222.5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90万元。

2.债券转贷收入930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76000万元；再融资债券17000万元。

3.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989万元，主要是用于兑现调资调待等人员经费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

（一）本级支出完成情况

全县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721040元﹝县级594082万元，乡镇（街道）级126958万元﹞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9.41％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22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3.7％；公共安全支出1560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4.1％；教育支出15411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4.5％；科学技术支出720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09.1％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818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1.7％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7255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81.9％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727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2.7％；节能环保支出30111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48.0％；城乡社区支出4126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0.1％；农林水支出180640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4.4％；交通运输支出5691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7.7％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94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6.5％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32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23.5％；金融支出73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45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71.4％；住房保障支出24857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47.2％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03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93.1％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12006万元。

（二）转移性支出完成情况

1.上解上级支出16197万元，主要是法、检上划基数上解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财政补助上解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府补贴上解和税务经费上解等。

2.债券还本支出17727万元，主要是用于偿还到期的工程欠款等。

3.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775万元，扣除实际拨付的资金和按权责发生制列支的资金后，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余7775万元，根据《预算法》规定，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，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4.结转下年支出759万，主要是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中央基建投资预算462万元和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市级补助资金297万元。